**103年「預防暴力‧不分你我」-校園四格漫畫徵稿比賽**

**活動訊息**

**徵稿簡章**

* **活動目的：**

 每年6月24日為『家庭暴力防治日』，當週各機關團體、民間企業與社區組織都會響應相關活動，加入反暴力的行列，旨在讓每一個人自發性的努力減少各種暴力，最重要的是防治家庭暴力的理念和行動。

 為讓不同年齡層的民眾都能透過活動的參與，體認到家庭暴力的預防是每個人共同的責任，期待透過校園漫畫徵稿活動，建立兒童與青少年對家暴的正確認識，並從小紮根家暴預防觀念，破除對於家暴的迷思與錯誤認知，並學習到暴力因應及求助管道。

* **主辦單位：**

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花蓮分事務所

* **指導單位：**

 花蓮縣政府

* **活動期間：**

103年5月10日至6月10日

* **實施方式：**

 一、比賽主題：

 1.你所了解的家庭暴力形式

 2.遇到家庭暴力時，如何保護自己與他人

 二、比賽期程：

 1.徵稿日期：5月10日至6月10日(送件日以郵戳為憑)

 2.評選日期：6月10日至6月17日

 3.得獎名單公布時間：6月18日於花蓮縣社會處網站公布

 <http://sa.hl.gov.tw/bin/home.php>

 (頒獎時間及地點將另行通知)

 三、徵稿對象：花蓮縣市國小4~6年級及國中1-3年級學生

 四、作品規格：以主辦單位提供比賽用紙為主

1. 以手繪稿方式參賽。

 1.四格漫畫原始繪圖稿作品為橫式A3尺寸(寬29.7cm × 長42cm)大小，以十字均分四格，順序由左至右、由上至下，呈現四格漫畫格式。

 2.四格漫畫作品中需設標語或主題。

1. 繳件方式：

由學校統一收件郵寄至：花蓮市順興路149號

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花蓮分事務所

「預防暴力‧不分你我」活動收

 (三) 聯絡方式：

 電話：(03)8228895轉22 林靜怡社工

 五、評選標準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評分項目 | 評分比重 |
| 主題掌握 |  50 % |
| 創意 |  30 % |
| 繪畫技巧 |  20 % |

 六、得獎項目：參賽者選取第1、2、3名各乙名，佳作3名，並頒發獎金及獎狀乙紙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獎項 | 人數 | 獎金 |
| 第一名 | 1 | 5,000 |
| 第二名 | 1 | 4,000 |
| 第三名 | 1 | 2,500 |
| 佳作 | 3 | 1,000 |

 七、其他注意事項

 參賽者須於交件時一併繳交下列資料(均須附上下列資料，始完成報名程序)。

1. 報名表(附件1)。
2. 授權同意書(附件2)。

**103年「預防暴力‧不分你我」**

**校園四格漫畫徵稿比賽報名表**

附件1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出生年月日 |  年 月 日 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連絡電話 |  | 行動電話 |  |
| 通訊地址 | （請填寫5碼郵遞區號） | e-mail |  |
| 就讀學校 | （請填寫校名全銜，以利獎狀製作） | 班級 |  |
| 投稿內容說明 |  |
| 備註 |  |

|  |
| --- |
| **103年「預防暴力‧不分你我」-校園四格漫畫徵稿比賽**附件2**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** |
|  本人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茲就報名參加103年『預防暴力‧不分你 我』-校園四格漫畫徵稿比賽活動之作品，同意並擔保以下條款： 1. 本人同意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屬於主辦單位，主辦單位有權透過任何媒體出版、展覽、編印、重製、刊登及再授權之一切使用權利，不另支付任何酬勞。
2. 參賽作品為本人原創，未曾獲得任何公開比賽之獎項或其他單位之補助，作品如涉及著作權之侵權或其他不法行為，概由本人自行負責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狀。
3. 本人之作品並無侵害任何第三人之著作權、專利權、商標權、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。
4. 如違反本同意書各項規定，本人須自負法律責任，主辦單位得要求本人返還全數得獎獎金及獎狀。於本同意書內容範圍內，因可歸責於參賽者之事由主辦單位受有損害，本人應負賠償之責。
5. 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本次參賽之各項相關規定。

 此 致  主辦單位 立同意書人： 身分證字號：  法定代理人： 身分證字號：  （未滿18歲須由法定代理人同意簽章）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|

附件1

附件1